

**申 請 書**  
(經營中變更加油站平面配置、營運設施或兼營事項)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主 旨：本公司(站)申請變更業經核准經營之\_\_\_\_\_加油站平面配置、  
營運設施或兼營事項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

一、原核准

- 加油機計\_\_\_\_\_槍\_\_\_\_\_台、\_\_\_\_\_槍\_\_\_\_\_台，  
擬變更為\_\_\_\_\_槍\_\_\_\_\_台、\_\_\_\_\_槍\_\_\_\_\_台。
- 油槽\_\_\_\_\_公秉\_\_\_\_\_個，擬變更為\_\_\_\_\_公秉\_\_\_\_\_個。
- 營運設施變更說明：
  
- 兼營事項變更說明：
  
- 其它：(請自行填註說明)

二、檢附下列證明文件：(一式兩份)

- 加油站登記事項變更申請表。
- 經建管機關核章之該加油站平面配置竣工圖正本或影本(申請核發使用執照時所檢附者)及使用執照影本。
- 前次變更時之平面配置圖正本或影本(初次變更者免附)。
- 該加油站變更加油機型式、數量或油槽、營運設施後之平面配置藍曬圖(註明各加油機型式、售油種類及油槽各別容量)(比例尺200分之1)。**【本項平面配置藍曬圖須檢附5份】**
- 主管機關核發之同意函影本(原核准加油機型式、數量及油槽同意函)。
- 加油站經營許可執照影本。
- 審查費(新臺幣2,000元)。
- 其它：

營業主體名稱：

負責人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